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2020年度行政许可实施

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和有关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0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现有事项及办理情况。

本单位现有行政许可事项经过工作整合，目前一共有3个部门合计67项行政许可，分别为荷塘镇城市管理办公室12项，经济发展办公室7项，农业农村办公室48项。

赋予各镇街行使县级行政许可事项涉及的3个部门共67项事项，其中，公共服务中心受理蓬江区城市综合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12项业务，首先由镇城市管理办公室核查资料，然后公共服务中心收集资料并扫上江门市一体化平台进行受理，最后由荷塘镇城市管理办公室负责后台审批；镇经济发展办公室、镇农业农村办公室行政许可事项均由各自部门办公室进行资料核查和录入系统。

2020年，通过江门市政务一体化平台录入的蓬江区城市综合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业务有23件，已全部在系统办结，蓬江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下放的行政许可事项镇辖区内均无收到事项办理的申请。

（二）依法实施情况。

目前本单位在遵守法律法规和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等情况下，各部门办公室的行政许可均只接受申请和核实资料并于江门市政务一体化平台录入，由蓬江区城市综合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蓬江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后台进行审核。

（三）监督管理情况。

被许可人通过行政许可的申请后，对应部门办公室将会定期巡查、检查被许可人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的情况，并进行详细的记录和现场拍照，与被许可人所申请不符的即时责令整改，不能超出申请范围。

（四）实施效果情况。

当前行政许可实施情况顺利，行政许可从申请人提出申请到办结需7个工作日，当前被许可人对业务的认可度、办结效率等比较满意，迄今为止，暂未收到举报和投诉等事件，尚未发现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举报电话：3988970（江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来信地址：江门市蓬江区龙湾西路 30 号江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指导监督科（收）

邮编：529000

电子邮箱：jmszsjzdjdk@jiangmen.gov.cn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人民政府

2021 年3月29日